山东圣翰财贸职业学院学生

保留入学资格告知书

 同学：

您于 年 月 日办理了保留入学资格手续。

保留入学资格须悉知以下内容：

**一、保留入学资格的时间**

（一）其他原因保留入学资格的，保留时间原则上为1年；另有国家政策或学校规定的，按相关政策执行。

（二）义务兵服役年限为2年，入伍两年后延期退伍的，须向学校报备，学生可联系学院进行报备；

（三）入伍2年后延期服役，又未向学校报备，并且超过最长学习年限的，按照退学处理。

**二、保留入学资格的管理规定**

（一）学生保留入学资格期间不得擅自来校上课，不能取得学习成绩；

（二）保留入学资格学生在此期间组织关系等不迁入学校；

（三）学校不对学生在保留入学资格期间发生的事故负责。

**三、关于入学**

学生应当于入学前一周向学校提出入学申请，经学校复查合格，方可入学。

入学须提供身份证复印件和财务处证明。经资格审查，合格者由学院提出申请，办理入学手续。入学后编入原专业相应年级学习。

学生签字： 家长签字：

 日期：